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4〕313号

签发人：袁永红

关于下达股份公司 2014 年减员指标 及相关事宜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

根据太极集团〔2014〕789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司实际，经研究，对我司2014年减员指标分解及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标分解

根据集团公司下达的桐股本部及其下属商业单位2014年减员指标，对我司各单位减员指标分解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减员指标(含后勤 转岗及绝对减员 人数)	绝对减员 指标	备注
1	桐君阁股份公司本部	14	12	
2	医院销售公司	5	5	
3	成都西部医药 (含各分中心)	150	76	
4	绵阳药业(含四川天诚大 药房、广元分中心)	10	4	
5	四川太极大药房	8	2	
6	桐君阁医药批发公司 (含万州物流)	70	30	

7	四川自贡医药公司	5	2	
8	涪陵医总	1	1	
9	德阳荣升药业	6	2	
10	德阳大中药业	6	3	
11	永川中药材公司	5	2	
12	桐君阁连锁公司	10	0	
13	重庆中药材公司	2	1	
14	天津太极大药房	32	32	
15	上海医药物流	25	25	
16	重庆中药批发有限公司	1	1	
17	重庆医保进出口公司	1	1	
18	中药保健品分公司	1	1	
	合计	352	200	

二、工作要求

1、各单位应成立“减员增效”工作组，主要负责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减员”方案，各单位第一负责人任组长、亲自落实并督促工作的实施、开展情况。

2、各单位应根据太极集团〔2014〕789号文的减员指导思想和相关措施，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详细分析自身减员点，确定可行性减员方案。

3、各单位应在集团公司“扁平化”管理大环境下，高度重视减员工作，按照太极集团〔2014〕789号文件的要求，稳步推进相关工作实施，未下达减员指标的单位，也应积极、主动的推动此项工作。

4、各公司应进一步落实组织机构优化后，具体人员的精简，以及后勤人员转岗一线的工作，确保后勤人员总体精简20%。

5、下半年预计各单位回填门店15家，共需补充人员60人，各公司应根据回填门店用工需求，做好人员补充保障，同时也严格控制新增人员进度。发生用工需求时首先在内部进行合理调配，做好现有人员资源的使用，确无法调配时再根据实际需求开展招聘工作。

6、各公司应做好相对减员的工作，加快后勤转岗至一线、补充零售一线、物流配送、以及从事太极水等大健康品的全员营销的工作。各公司应根据太极集团(2014)342号文件要求，

各单位从行政后勤人员和商业零售门店店员进行抽调员工从事太极水、乌发露、太极酱油等养生产品的销售工作以及健康养身知识的普及。各单位抽调人员名单由单位第一负责终审后报股份公司管理部（绵阳药业集团 20 人、成都西部医药 100 人、新连锁公司 530 人），未下指标的其他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人员名单后报股份公司管理部（见附表一）

7、各公司应切实做好离（辞职）人员、不在岗、借调等人员劳动关系处理，落实五险一金欠费情况的清理，并进行催收，减少人力成本的浪费。

三、其他

1、为全面、适时掌握减员进度，请各单位于每月 3 日前按“2014 年减员数据统计表”格式向股份公司管理部报送相关数据（见附表二至附表五）。务必保证数据的准确性，不得故意瞒报、漏报及错报。

2、减员考核将严格按集团公司规定执行，请各单位在统计“2014 年减员数据统计表”时严格按集团公司规定做好相关人员分类和统计。

联系人：陈良梅，传真电话：023-89885276，邮箱：837497954@qq.com

特此通知！

附表：

- 1、减员数据统计表
- 2、绝对减员人员名单表
- 3、增员人员名单表
- 4、相对减员人员名单表
- 5、抽调人员从事太极水销售名单表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2 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4 年 9 月 2 日印发

拟稿：陈良梅

核稿：陈斌
